证券代码: 833453 证券简称: 永创医药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9月14日9时00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3453 | 永创医药 | 2023年9月1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淮安市涟水县薛行工业园区纬八路北侧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委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因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为了使上年同期数据具有可比性,公司按照经审计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 口径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3-123)。

(二) 审议《关于更正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为了更谨慎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信息披露规则相关要求,公司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3-124)、《2022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3-125)。

(三) 审议《关于提名颜云霞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新增1名独立董事。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主要股东意见,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现提名颜云霞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自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查询,上述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第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第二、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第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第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 (二) 登记时间: 2023年9月13日8:30至17:30
- (三) 登记地点: 淮安市游水县薛行工业园区纬八路北侧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毕丽敏; 联系电话: 0517-80899388
-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